(上接 D132 版)

在资产类别配置上，本基金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上限为 95%，且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2、股票资产配置策略

在股票资产的配置上，本基金采用增强型指数化投资方法，以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权重为基础构建指数化股票投资组合，并选择基本面好、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价值型企业的股票对指数进行适度增强。

3、增强投资的标准

本基金增强部分的投资，是指基于价值选股原则在对企业基本面情况进行深入分析的基础上，在控制跟踪误差的基础上投资于核心竞争力增强，投资价值上升的股票。

本基金将充分利用投资研究团队在投资和研究方面的经验和实力，对宏观经济走向、产业发展演变及上市公司的基本面进行深入的分析，对上市公司未来业绩进行预测，并在此基础上，通过一定的价值评判标准对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分析。

4、 债券资产的配置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为在跟踪误差与流动性风险双重约束下的投资。本基金将以降低基金的跟踪误差为目的，在考虑流动性风险的前提下，构建债券投资组合。

a) 投资组合调整原则

本基金所构建的股票投资组合的调整原则包括：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根据企业基本面情况的变化降低对基本面恶化企业的投资比重，提高核心竞争力增强企业的投资比重；还将根据法律法规中的投资比例限制、申购赎回变动情况、新股增发因素等变化，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适时调整，以保证基金净值增长率与标的指数间的高度正相关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为流动性风险约束下的被动式投资，债券投资组合将根据组合对基金整体跟踪误差的边际贡献率进行相应调整。同时，本基金还将根据法律法规中的投资比例限制、申购赎回变动情况等变化，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适时调整，以保证基金净值增长率与标的指数间的高度正相关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b) 增强性投资管理的限度和控制

本基金的股票选择主要依据入选道琼斯中国 88 指数的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且对标的指数成份股的投资不少于 62 只，对标的指数成分股以外的股票投资不高于股票投资资产总额的 40%。

为控制由于增强型投资可能带来的过分偏离指数的风险，本基金力求将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标的指数增长率间的年跟踪误差控制在 6%。

十二、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08 年 1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本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总值比
股 票	18,520,120,326.15	92.68%
债 券	0.00	0.00%
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合计	1,127,972,988.08	5.65%
其他资产	334,105,844.51	1.67%
资产总值	19,982,199,158.74	100.00%

2、本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指数投资部分

行业	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A 农、林、牧、渔业	0.00	0.00%
B 采掘业	1,135,227,577.31	5.73%
C 制造业	3,642,066,622.04	18.37%
C0 食品、饮料	1,364,218,000.00	6.88%
C1 纺织、服装、皮毛	24,530,000.00	0.12%
C2 木材、家具	0.00	0.00%
C3 造纸、印刷	0.00	0.00%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699,595,288.20	3.53%
C5 电子	86,300.00	0.00%
C6 金属、非金属	641,583,238.94	3.24%
C7 机械、设备、仪表	616,136,348.80	3.11%
C8 医药、生物制品	295,917,446.10	1.49%
C99 其他制造业	0.00	0.00%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34,220,000.00	3.20%
E 建筑业	0.00	0.0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1,063,505,043.28	5.37%
G 信息技术业	401,960,991.95	2.03%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647,505,995.00	3.27%
I 金融、保险业	6,371,884,193.78	32.15%
J 房地产业	1,025,422,160.00	5.17%
K 社会服务业	251,250,000.00	1.27%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228,507,523.44	1.15%
M 综合类	59,547,967.15	0.30%
合计	15,461,098,073.95	78.01%

（2）积极投资部分

行业	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A 农、林、牧、渔业	0.00	0.00%
B 采掘业	236,099,246.88	1.19%
C 制造业	2,085,565,857.76	10.52%
C0 食品、饮料	192,533,250.00	0.97%
C1 纺织、服装、皮毛	4,057,430.52	0.02%
C2 木材、家具	0.00	0.00%
C3 造纸、印刷	0.00	0.00%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230,349,680.61	1.16%
C5 电子	90,529,231.81	0.46%
C6 金属、非金属	454,468,237.94	2.29%
C7 机械、设备、仪表	629,591,984.72	3.18%
C8 医药、生物制品	484,036,042.16	2.44%
C99 其他制造业	0.00	0.00%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0.00	0.00%
E 建筑业	0.00	0.0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378,673,344.56	1.91%
G 信息技术业	0.00	0.00%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38,261,539.00	1.20%
I 金融、保险业	0.00	0.00%
J 房地产业	120,422,264.00	0.61%
K 社会服务业	0.00	0.00%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0.00	0.00%
M 综合类	0.00	0.00%
合计	3,059,022,252.20	15.43%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3、报告期末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明细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市 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数 量(股)
600000	浦发银行	1,478,400,000.00	7.46%	28,000,000
600030	中信证券	1,095,333,973.00	5.53%	12,269,900
600016	民生银行	1,007,759,822.16	5.08%	67,999,988
600036	招商银行	990,750,000.00	5.00%	25,000,000
000002	万 科 A	807,520,000.00	4.07%	28,000,000
600519	贵州茅台	800,860,000.00	4.04%	3,482,000
002024	苏宁电器	597,985,995.00	3.02%	8,322,700
000858	五 粮 液	545,760,000.00	2.75%	12,000,000
600900	长江电力	506,740,000.00	2.56%	26,000,000
000157	中联重科	459,600,000.00	2.32%	8,000,000

4、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明细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市 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数 量（股）
000157	中联重科	459,600,000.00	2.32%	8,000,000
601111	中国国航	378,673,344.56	1.91%	13,800,049
600596	新安股份	230,349,680.61	1.16%	3,431,397
000960	锡业股份	205,435,501.92	1.04%	3,109,832
600547	山东黄金	205,024,075.68	1.03%	1,213,232

5、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五名股票明细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市 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数 量（股）
600000	浦发银行	1,478,400,000.00	7.46%	28,000,000
600030	中信证券	1,095,333,973.00	5.53%	12,269,900
600016	民生银行	1,007,759,822.16	5.08%	67,999,988
600036	招商银行	990,750,000.00	5.00%	25,000,000
000002	万 科 A	807,520,000.00	4.07%	28,000,000

6、报告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类资产。

7、报告期末基金债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类资产。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本报告期末其他资产的构成

项目名称	项目市值（元）
交易保证金	7,385,952.14
应收利息	468,925.81
应收申购款	36,015,204.56
应收证券清算款	290,235,762.00
合 计	334,105,844.51

（4）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主动投资权证。

（6）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5.1.1 至 2005.12.31	10.26%	1.08%	-13.69%	1.31%	23.95%	-0.23%
2006.1.1 至 2006.12.31	142.87%	1.35%	96.96%	1.39%	45.91%	-0.04%
2007.1.1 至 2007.12.31	118.86%	2.03%	150.57%	2.29%	-31.71%	-0.26%
最近 3 个月（2007.10.1 至 2007.12.31）	-2.62%	1.77%	-3.37%	2.05%	0.75%	-0.28%
基金合同生效（2004.8.11 至 2007.12.31）	470.19%	1.46%	291.82%	1.69%	178.37%	-0.23%

十四、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投资交易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以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分红手续费；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基金运作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1.2%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2%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2%÷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由基金管理人每日计算，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由基金管理人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 本条第（一）款第 3 至第 8 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

4.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和赎回费

申购费率：本基金采用前端收费形式收取销售费用，前端申购费率按申购金额的大小分为三档，最高不超过 1.5%，对于申购金额为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的申购申请，变更为固定收取 1500 元申购费。该项费率变更于本更新招募说明书公告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后开始实施。具体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1,000 万	固定收取 1500 元申购费
100万≤申购金额（M）＜1,000 万	申购费率 1.20%
申购金额（M）＜100 万	申购费率 1.50%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促销计划，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促销活动范围内的投资者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赎回费率：赎回费率随持有期的增加而递减：

持有期	赎回费率
持有期 ≤ 一年	赎回费率 0.50%
一年 ＜持有期 ≤ 两年	赎回费率 0.20%
持有期 ＞ 两年	赎回费率 0%

基金的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赎回费的 25%归入基金资产，余额为注册登记费、其他手续费。

2.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时所需要的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管理人根据公平合理原则所确定的转换费用构成。

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

转入基金时，原则上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确定的转换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转换费用。基金管理人在不同基金间设置固定的转换费率。

不同转换方向的转换费率设置以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公告为准。

3.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和转换费率，最新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和转换费率在更新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将于新的费率开始实施前 3 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4.申购费用与赎回费用的计算方式

（1）前端申购费用的计算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 /（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2）赎回费用的计算

赎回费用＝赎回份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5. 转换所需费用的计算方式

每笔基金转换视为一笔赎回和一笔申购。基金转换时所需要的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本公司根据公平合理原则所确定的转换费用构成。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转换费用＝转入金额 /（1+ 转换费率）×转换费率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之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等不得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四）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银华－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基金管理人于 2007 年 9 月 26 日刊登的本基金原更新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成立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1. 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部门设置、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情况；在"主要人员情况"部分，更新了以下内容：本公司 2007 年第 7 次临时股东会批准李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增补矫正中先生、王立新先生为公司董事；批准李素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增补李丹女士为公司监事；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陈湘永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上述变更事项已向相关监管部门备案，陈湘永先生离任事项已公告。本公司批准陈湘永先生、陈秀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

2. 在"四、基金托管人"中，对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业务经营情况进行了更新。

3. 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增加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泰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代销机构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更新了直销机构和部分代销机构的资料。更新了会计师事务所的资料。

4. 在"十、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5. 在"十一、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每个完整会计年度和基金合同生效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基金投资业绩。

6.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实施＜企业会计准则＞后修改原有基金合同相关条款的通知》的规定，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中估值等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已于 2007 年 9 月 29 日进行公告。根据上述修改，对本招募说明书"十三、基金财产的估值"中基金财产估值方法的相关内容及"二十一、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中基金资产估值方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

7. 在"二十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更新了部分内容。

8. 增加"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列出了自上次招募说明书更新截止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并就公司股东股权变动事宜说明如下：2007 年 10 月 22 日，本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之一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组以公开招标方式转让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 21%股权，山西海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标，相关报批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以上股权转让事宜须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正式生效。

9. 对部分表述进行了更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 年 3 月 26 日

股票简称：中国铅笔　股票代码：600612　编号：临 2008-004
中铅 B 股　900905

中国第一铅笔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长胡书刚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善芬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晓雯女士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07 年度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经审计后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定于 2008 年 4 月 23 日公布。

（一）主要会计数据（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07年	2006年	本期比上期增减(%)
营业收入	642,465.03	427,829.85	50.17
营业利润	22,123.36	14,284.93	54.87
利润总额	22,241.20	14,600.78	5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23.93	6,954.53	48.45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2007年	2006年	本期比上期增减(%)
每股收益	元/股	0.3728	0.2762	34.97
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10.02	11.81	-1.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每股收益	元/股	0.3685	0.2700	36.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	9.90	11.54	-1.64
每股净资产	元/股	3.72	2.34	58.97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的业绩快报原件。

中国第一铅笔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08年 3 月 26 日

股票名称：SST 天海　ST 天海 B　股票代码：600751　900938　编号：临 2008-026

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暨关于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本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25 日在公司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参加，全体监事列席，贾鸿祥董事长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内容如下：

本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六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7 年报审计机构，并于 2008 年 3 月 11 日予以公告；同时根据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授权董事会决定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议案。

因上述议案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事宜。具体内容如下：

会议时间：2008 年 4 月 11 日 10:00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拟审议的议案如下：

1、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7 年报审计机构；

2、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

参加人员：2008 年 4 月 1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 A 股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B 股股东的最后交易日为 2008 年 4 月 1 日，股权登记日为 2008 年 4 月 7 日。截至上述股权登记日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登记办法：拟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请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于 2008 年 4 月 9 日下午 16:00 前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办理登记手续，亦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联系方式：

电话：86-22-23281780　传真：86-22-23286115　联系人：姜涛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07 号　邮编：300204

附：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___________ 先生 / 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参加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持有股数：　股东代码：
受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力源液压　公告编号：临 2008-006

贵州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贵州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从 2008 年 3 月 21 日、3 月 24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属股价异常波动。

经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并在未来可预见的三个月内，公司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股权转让、资产重组等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 2008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拟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 4000 万股～8000 万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 331433.59 万元用于投入力源液压及其控股子公司的 15 个技术改造项目和 3 个收购项目及对两个收购企业完成后的增资技改，共计 20 个项目。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详细情况本公司已在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中进行了详尽披露，该公告已于 3 月 2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本公司董事会和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承诺：到目前为止并在未来可预见的三个月之内，没有任何根据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和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贵州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二00八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900939　证券简称：*ST 汇丽 B　编号：临 2008-005

上海汇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公司 B 股股价在 2008 年 3 月 17 日到 3 月 1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

2、经征询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及实质控制人，公司获悉，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拟对其增资 1.5 亿元人民币。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本公司 B 股股价在 2008 年 3 月 17 日到 3 月 1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征询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及实质控制人，公司获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汇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丽集团"）于 2008 年 3 月 25 日召开临时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汇丽集团的股东三林万业（上海）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林集团"）对汇丽集团增资 1.5 亿元人民币，汇丽集团除三林集团以外的其他股东均放弃按实缴出资比例增资的权利。汇丽集团的股东于 2008 年 3 月 25 日签署了《上海汇丽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意向书》。增资前，三林集团直接持有汇丽集团 11.11％的股权，增资完成后，三林集团有可能成为汇丽集团的第一大股东、公司的实质控制人，具体要看增资完成后三林集团持有汇丽集团的股权比例，而增资完成后三林集团持有汇丽集团的股权比例尚需以汇丽集团经审计评估确认的净资产值为基础确定。

2、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未发生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没有其他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予应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三林集团对汇丽集团增资事宜尚处于签署《增资意向书》阶段，三林集团能否成为汇丽集团的第一大股东、公司的实质控制人，尚需以汇丽集团经审计评估确认的净资产值为基础确定，尚需获得有关部门的批准，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上海证券报》和香港《大公报》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汇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二OO八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67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编号：临 2008-8 号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接第一大股东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正集团"）通知，2007 年 8 月 20 日至 2008 年 3 月 25 日，海正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6,754,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出售后海正集团尚持有公司股份 200,489,7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62%，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78,003,31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486,434 股。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272　股票简称：开开实业　编号：临 2008--005
900943　开开 B 股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被继续查封的公告

日前，公司获悉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5）大民合初字第 171-1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继续查封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开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开开实业" 3000 万股，占总股本 12.35%、查封期限为 2008 年 4 月 19 日至 2010 年 4 月 18 日。

特此公告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3 月 26 日

股票简称：海越股份　股票代码：600387　公告编号：临 2008---005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独立董事胡一平先生因病医治无效，于 2008 年 3 月 20 日病逝，享年 73 岁。公司对胡一平独立董事为海越股份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崇高的敬意，对他的逝世表示深切的惋惜和沉痛的哀悼。

对于因胡一平先生去世形成的公司独立董事人数的不足，公司董事会将尽快通过相关程序予以补充。

特此公告。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3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120　股票简称：浙江东方　编号：2008—临 006

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独立董事胡一平先生于近日因病不幸去世。

胡一平先生曾分别担任公司董事会第三届、第四届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胡一平先生本着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认真参加各项会议，积极发表独立意见，为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客观性起到了积极作用。公司对胡一平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深表感谢，对他的去世深表哀悼。

公司董事会将在近期换届时一并选举调整独立董事。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3 月 26 日

股票代码：600449　股票简称：赛马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08-008

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8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 元(含税)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18 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162 元

●股权登记日：2008 年 3 月 31 日

●除息日：2008 年 4 月 1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 年 4 月 9 日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08 年 2 月 21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8 年 2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二、分配方案

1.以 2007 年末公司总股本 14421.6 万股为基数，向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 元(含税)。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本公司按 1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162 元 / 股；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机构投资者以及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国家股股东，本公司不代扣所得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 0.18 元 / 股。

2.派发年份：2007 年度

三、分红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1. 股权登记日：2008 年 3 月 31 日

2. 除息日：2008 年 4 月 1 日

3.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 年 4 月 9 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截止 2008 年 3 月 31 日下午 3:00 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 宁夏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宁夏共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四家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2. 除上述四家股东之外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投资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咨询机构：本公司证券部

电话：0951-2085256

传真：0951-2085256

七、备查文件

本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3 月 25 日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优势基金继续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25 日发布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优势基金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根据《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继续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情况提示如下：

本基金自 2008 年 1 月 25 日起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在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正常进行。何时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021-38794888，400-889-4888 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51fund.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 3 月 26 日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中信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已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订了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成长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及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于本公告之日起通过中信银行开展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其它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安排如下：

中信银行在全国以下 54 个城市的指定营业网点对所有投资者办理上述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中信银行的规定：北京、长沙、成都、昆明、广州、东莞、佛山、武汉、天津、沈阳、重庆、石家庄、青岛、济南、威海、烟台、淄博、济宁、西安、郑州、福州、厦门、泉州、深圳、大连、葫芦岛、抚顺、鞍山、南京、扬州、江都、仪征、常州、武进、无锡、锡山、合肥、泰州、苏州、昆山、常熟、吴江、上海、杭州、绍兴、嘉兴、宁波、温州、上虞、海宁、平湖、余姚、慈溪、富阳等。

中信银行联系方式如下：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24 小时客户服务热线：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8794888、4008894888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51fund.com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ST 天龙　编号：临 2008--010

太原天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股股权确认登记公告

近日，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尽快办理暂未登记股份登记事项的通知》，要求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暂未登记股份申报登记工作。为此，敬请持有公司内部职工股股票尚未办理确认登记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持有卡原件、上海股票账户原件（如未办理好账户的股东请提前到证券营业部办理）到本公司十八层证券投资管理部补办相关手续（代办人需持双方身份证原件方可办理）。如未办理股权确认登记相关手续造成不能正常交易等后果，责任自负。

办公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星期六、星期日公休）
上午 9:00—11:30　下午 2:30—5:00
公司地址：太原市迎泽大街 289 号天龙证券投资管理部
联系电话：0351-4040922
传真电话：0351-4810073

特此公告。

太原天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3 月 25 日

股票号码：600448　股票简称：华纺股份　编号：临 2008-009 号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华诚银华集团占用公司子公司华纺银华资金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因子公司四川华纺银华有限责任公司涉及追溯调整以前年度利润，造成以前年度向四川华诚银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华纺银华 0.68%的股份）多分配股利 2.45 万元，从而形成了华诚银华集团对华纺银华的关联资金占用。

2008 年 3 月 19 日，华诚银华集团以现金方式偿还了华纺银华上述款项，关联资金占用解除。

特此公告。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8-24 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时间：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

2、 业绩预告情况：同比大幅上升

预计公司 2008 年 1-3 月份累计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净利润增长 350%以上，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250%以上，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 2008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按新会计准则调整）

1、净利润：1-3 月 424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3 月 487 万

2、每股收益：1-3 月 0.03 元（按总股本 16,000 万计算）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增长所致。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八年三月二十五日